



信仰无罪

停止迫害

立即无罪释放依兰县法轮功学员张国栋

2006年9月28日上午，依兰县水务局职工张国栋在上班期间，被依兰县公安局张文国、宋宇哲及五国城派出所副所长等多名恶警绑架。目前被非法关押在依兰县第二看守所。

张国栋，今年36岁，毕业于黑龙江省水利专科学校，在依兰县水务局任助理工程师。张国栋自一九九八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后，多年缠身的神经性头疼、胃病、肾结石、肠炎、高血压等多种疾病全都不治自愈。不仅如此，张国栋还通过修炼“真善忍”道德水准得到了升华，他在家更加孝敬父母、爱护子女、关心妻子；在单位，他用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，在工程管理上他严格把关，有关人员多次送给他钱，他都拒绝或如数退还。他在工作中的出色表现赢得了领导和单位同事们的好评。

然而就是这样一个正直无私的好人，自从一九九九年七月江氏集团和中共的迫害运动开始后，几年来却屡遭迫害。他被多次非法抄家、绑架、高额罚款，并多次遭到残酷毒打。

2000年正月，张国栋在家中无故被公安局副局长龙德清等人绑架。在看守所非法关押期间，管教多次指使犯人对他进行毒打。关押20多天后被罚款3700元才予以释放。2002年5月10日，在单位上班期间第二次被公安局全利民等人绑架并抄家。之后又被非法关押3个多月并罚款2000元才予以释放。如今，张国栋又被以莫须有的罪名绑架关押。为什么这样一个好人，却无故屡遭迫害……天理何在？正义何在？

在此呼吁善良正义的乡亲，谴责、抵制这场对善良无辜者的迫害，并伸出援手，与我们一起紧急营救法轮功学员张国栋。您的正义之举会给您带来美好的未来！

同时正告所有参与迫害的政府官员和警察们：善恶有报是天理！任何对法轮功犯下的罪恶，都会大白于天下，任何参与迫害者，最终都逃不过天理、法律的审判。衷心希望那些参与迫害张国栋的人，赶快醒悟，停止一切罪恶，立即无条件释放张国栋，善待大法和大法弟子，给自己和家人选择一个美好的未来！